

证券代码：002504

证券简称：*ST 弘高

编号：2017-054

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
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7年06月12日14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形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监事梅绍华召集和主持，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06月07日以网络通讯方式发出并送达全体监事，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监事3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充分讨论和审议，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1、会议以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同意选举梅绍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，其任职自本次监事会选举通过之日起生效，任期与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一致。

公司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公告》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5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年06月12日